

YJHB-JL-0400-监测-324



222212050209

2022.08.09-2028.08.08

重庆渝久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

渝久（监）字【2024】第 WT2032 号

骑
重庆渝

委托单位：重庆富皇建材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重庆富皇建材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委托监测

报告日期：2024 年 10 月 17 日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监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用于委托监测。
- 2、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章和骑缝章不具法律效力。
- 3、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
- 4、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5、对监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重庆渝久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但对不能保存的特殊样品，重庆渝久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不予受理。
- 6、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7、未经同意，不得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的报告必须全文复制，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重庆渝久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8、对于委托采样样品的监测结果只代表监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本报告只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
- 9、对于送样监测本公司仅对送样样品的监测数据负责，委托方对送样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黄山大道中段 66 号中智联宇通 3 楼

邮编：401123

电话：（023）61962609

传真：（023）61962599

投诉电话：（023）61962597

Web: www.yjhbjc.com

E-mail: yujiuhuanbao@163.com

主管部门投诉电话：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受重庆富皇建材有限公司委托，重庆渝久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对该企业排放的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监测，该污染源废气排入的区域属于二类功能区，厂界噪声排入的区域声环境质量属于 3 类功能区。

采样人员：刘亚平、李河、王世康、万晓博

分析人员：余敏、秦双玉

1、企业基本情况概述

表 1 企业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重庆富皇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		
监测地址	重庆市北碚区水土镇大地村		
所属行业	水泥制造		
联系人姓名	梅龙云	联系人电话	13527520978
备注：			

2、监测点位及项目

表 2 监测点位及项目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名称和编号	是否监测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窑尾废气处理排放口 (FQ17)	是	氨、烟气参数 (烟气流量、烟气流速、烟气温度、氧含量、含湿量)	监测 1 天，每天 3 次
无组织废气	传送带外 (B1) 水泥库外 (B2) 熟料库房外 (B3) 卸料磅秤外 (B4)	是	总悬浮颗粒物	监测 1 天，每天 3 次
噪声	厂界南侧厂界外 1m (C1) 厂界东侧厂界外 1m (C2) 厂界西侧厂界外 1m (C3) 厂界北侧厂界外 1m (C4)	是	厂界噪声	监测 1 天，每天昼、夜间各 1 次
备注：				



3、监测分析方法

表 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流量、含湿量、氧含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 -2017	/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25mg/m³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µg/m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

4、监测仪器

表 4 监测使用仪器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备注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流量、含湿量、氧含量）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24033567	仪器在计量检定有效期内使用
	氨	智能烟气采样器 TH-600C	541811040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P	722SP20259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智能中流量空气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 TH-150C	331612473	
		智能中流量空气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 TH-150C	331704025	
		智能中流量空气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 TH-150C	331612475	
		智能中流量空气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 TH-150C	331609405	
		PM2.5 恒温恒湿试验箱 CPM-3WS	201803076	
		电子天平 MS105DU	B523022059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00301861	
		声校准器 AWA6221A	1007338	
		风速风向仪 PLC-16025	FS38521	



5、监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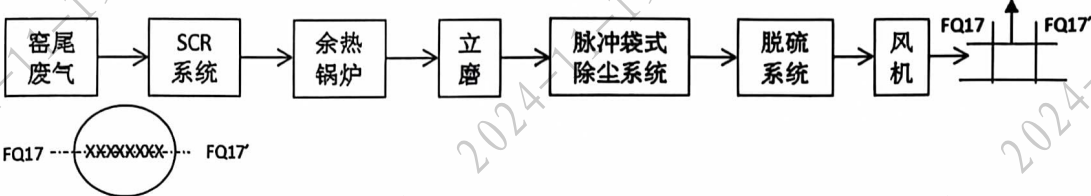
5.1 监测布点示意图



图例：⊙—有组织废气监测点，○—无组织废气监测点，▲—厂界噪声监测点

图 1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和厂界噪声监测布点示意图

5.2 有组织废气采样示意图



图例：FQ17—FQ17''为监测断面，X 为监测点

图 2 有组织废气采样示意图

6、监测工况

监测期间，水泥生产负荷为 99.01%，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日生产时间不定，根据实际需要开机运行。



7、监测结果

7.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5 窑尾废气处理排放口（FQ17）监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98m

烟道截面积：8.042m²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烟气流量 (m ³ /h)	烟气流速 (m/s)	烟气温度 (℃)	含湿量 (%)	氧含量 (%)	氨		
							实测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2024 年 9 月 5 日	24WT2032-FQ17-1-1	3.21×10 ⁵	18.52	54	24.5	6.2	4.14	3.08	1.33
	24WT2032-FQ17-1-2	3.08×10 ⁵	17.92	54	25.1	6.5	3.92	2.97	1.21
	24WT2032-FQ17-1-3	2.96×10 ⁵	17.31	55	25.4	5.5	3.62	2.57	1.07
	均值	3.08×10 ⁵	17.92	54	25.0	6.1	3.89	2.87	1.20
*1 参考评价限值		/	/	/	/	/	/	8	/
*2 参考评价限值		/	/	/	/	/	/	8	/
参考评价依据		*1 表示该项目依据标准为《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6-2023）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2 表示该项目依据标准为《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备注		脉冲袋式除尘器安装时间为 2009 年 7 月，SNCR 脱硝系统安装时间为 2013 年 12 月，SCR 脱硝系统安装时间为 2023 年 9 月，燃料为煤，脱硫系统安装时间为 2020 年 8 月，燃料为煤，净化装置为脱硝系统、脉冲袋式除尘器和脱硫系统。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及频次	压力（kPa）	温度（℃）	总悬浮颗粒物
				μg/m ³
2024 年 9 月 5 日	24WT2032-B1-1-1	98.7	38.9	562
	24WT2032-B1-1-2	98.6	40.1	444
	24WT2032-B1-1-3	98.6	41.3	495
	24WT2032-B2-1-1	98.7	38.8	447
	24WT2032-B2-1-2	98.6	39.9	479
	24WT2032-B2-1-3	98.6	41.0	537
	24WT2032-B3-1-1	98.7	39.4	443
	24WT2032-B3-1-2	98.6	40.4	493
	24WT2032-B3-1-3	98.6	41.5	517
	24WT2032-B4-1-1	98.7	39.6	480
	24WT2032-B4-1-2	98.6	40.5	543
	24WT2032-B4-1-3	98.6	41.7	458
参考评价限值		/	/	1000
参考评价依据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6-2023）中表 2 厂区内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备注				

章
公司

7.3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 点位	监 测 结 果 dB (A)								主要声源
		昼 间				夜 间				
		测量值	背景值	修正值	结果	测量值	背景值	修正值	结果	
2024 年 9 月 5 日	C1	63.8	/	/	达标	51.3	/	/	达标	机械噪声
	C2	64.5	/	/	达标	54.0	/	/	达标	机械噪声
	C3	62.0	/	/	达标	52.8	/	/	达标	机械噪声
	C4	64.3	/	/	达标	53.4	/	/	达标	机械噪声
参考评价限值		昼间≤65dB(A)，夜间≤55dB(A)								
参考评价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3 类。								
备注		依据《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HJ 706-2014），测量值低于噪声源排放限值，未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检测结果判定为达标。								



（以下空白）

编制：[Signature] 审核：[Signature] 签发：[Signature]
日期：2024年10月17日 日期：2024年10月17日 日期：2024年10月17日
重庆渝久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